

清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清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度对全县失信主体开展 失信惩戒的情况说明

一是完善信用制度。制定了《清丰县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细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清信用〔2020〕6号），完善信用监管惩戒机制，深入开展失信联合惩戒。

二是扎实开展信用联合奖惩。每季度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通过报纸、新闻广播、门户网站进行推送发布，全市累计发布102次诚信“红黑榜”名单，1.7万余家企业和个人受到信用联合奖惩。依托联合奖惩系统，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融资授信等领域核查信用记录，实施信用联合奖惩。

